

2025年
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 统筹协调下放乡镇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五) 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

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七）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八）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部门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单位内设科室11个，包括：党政和人大办公室，百千万工程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文化和旅游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规划建设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部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财政所、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均已在主管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6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8.4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2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9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62.77	本年支出合计	3,362.7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62.77	支出总计	3,362.7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62.77	3,36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8.43	2,618.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14.43	2,3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14.43	2,3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98	3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98	3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4	1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69	184.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5	5.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62.77	2,320.41	1,042.3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8.43	1,581.32	1,037.11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14.43	1,581.32	733.11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14.43	1,581.32	733.11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98	3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98	3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4	1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69	18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5	0.00	5.25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6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8.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2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62.77	本年支出合计	3,362.7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62.77	支出总计	3,362.7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62.77	2,320.41	1,042.3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8.43	1,581.32	1,037.11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14.43	1,581.32	733.11
[2010301]行政运行	2,314.43	1,581.32	733.11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4.00	0.00	4.00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98	377.9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98	377.9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4	100.9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69	184.6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1.18	81.1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1.18	81.18	0.00
[213]农林水支出	5.25	0.00	5.25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05	0.00	1.05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5	0.00	1.05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9.92	279.9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9.92	279.9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79.92	279.92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20.4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87.78
[30101]基本工资	334.14
[30102]津贴补贴	959.19
[30103]奖金	336.2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6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2.3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1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18
[30201]办公费	79.00
[30215]会议费	7.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9.1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4
[30302]退休费	100.5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6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42.3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8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62
[30227]委托业务费	170.9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6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6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03.18	203.18	0.00	0.00
“三公”经费	76.00	7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8.00	58.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0	5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20.41	2,320.41	2,320.41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	2,320.41	2,320.41	2,320.4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87.78	1,987.78	1,987.7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18	203.18	203.1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4	129.44	129.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42.36	1,042.36	1,042.36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人民政府	1,042.36	1,042.36	1,042.36	0.00	0.00	0.00	0.00	
浸潭镇基本财力补助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政府日常开支，保障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治理能力。
浸潭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日常经费支出，提供联络服务的平台保障和便利场所，做好两代表一委员服务群众、服务发展、维护和谐稳定工作。
浸潭镇团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团委工作经费支出，保障团委正常运转，确保基层团建活动的有效开展和取得成效。
浸潭镇妇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妇联工作经费支出，保障我镇妇联工作的正常运转，提升妇女儿童福祉和权益保障。
浸潭镇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	33.63	33.63	33.63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	1.63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公务用车租车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政府公务用车租车费用，更好解决浸潭镇公务用车困难问题。
浸潭镇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补助经费	22.32	22.32	22.32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浸潭镇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补助，进一步加强我镇基层食品安全和交通安全监管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浸潭镇村（居）委会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村（居）委会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浸潭镇文明村镇创建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文明村镇创建经费支出，进一步提高村（社区）居民群众幸福感。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浸潭镇文明实践所站点建设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文明实践所站点建设支出，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文化服务，进一步提高村（社区）居民群众幸福感
浸潭镇政务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工程	130.94	130.94	130.94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升级改造浸潭镇便民服务中心，为基层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方便、便捷的政务服务，打造“一站式服务”。
浸潭镇村级党建工作经费	85.68	85.68	85.68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村级党建工作经费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老党员党龄津贴经费	9.54	9.54	9.54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老党员党龄津贴经费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村干部人员退休待遇	35.49	35.49	35.49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村干部人员退休待遇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工作经费（收支差额补助）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镇政府日常开支，保障政府正常运作，进一步提升基层单位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党员服务中心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镇党员服务中心日常运作经费支出，进一步提升镇党员服务中心“服务党员、服务群众、凝聚社会、促进和谐”的服务能力，着力强化中心功能，为基层党建工作向社会化、开放式、服务型方向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浸潭镇排灌泵站电费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农田灌溉排涝泵站电费支出，确保农田灌溉排涝泵站正常供电运行，有效保障防洪、灌溉、供水等功能。
浸潭镇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	56.88	56.88	56.88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浸潭镇党校运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浸潭镇党校运作经费支出，服务党员干部成长，强化党校作为党员干部思想建设与能力提升的重要基地作用，促进基层党建工作。
浸潭镇办公室装修资金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办公室装修，改善工作环境，从而提高职工的工作效率和满意度。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浸潭镇基层组织运转支出主要包括：浸潭镇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浸潭镇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浸潭镇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浸潭镇村（居）委会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浸潭镇村级党建工作经费、浸潭镇老党员党龄津贴经费、浸潭镇村干部人员退休待遇、浸潭镇党员服务中心经费、浸潭镇党校运作经费、浸潭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等10个项目组成，共计236.90万元。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62.77万元，比上年增加3,362.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支出预算3,362.77万元，比上年增加3,362.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6万元，比上年增加7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万元，比上年增加58万元。）比上年增加5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公务接待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3.18万元，比上年增加203.1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增独立预算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72.2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6,960.64平方米，车辆2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0.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例如办公电脑、打印机、扫描仪、复印机、碎纸机、空调、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浸潭镇基本财力补助经费	3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政府日常开支，保障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治理能力。
浸潭镇基层组织运转经费	236.9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浸潭镇基层组织运转支出，保障村（社区）事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浸潭镇基层组织运转支出主要包括：浸潭镇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浸潭镇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浸潭镇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浸潭镇村（居）委会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浸潭镇村级党建工作经费、浸潭镇老党员党龄津贴经费、浸潭镇村干部人员退休待遇、浸潭镇党员服务中心经费、浸潭镇党校运作经费、浸潭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等10个项目组成，共计236.9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